

“华南应用微生物国家重点实验室” 2019年开放基金申请指南

为贯彻国家重点实验室“开放、流动、联合、竞争”的方针，创造良好的科研条件和学术氛围，吸引、凝聚国内外优秀学者，共同研究、联合攻关，联合培养高层次科技人才，促进高水平成果产出，华南应用微生物国家重点实验室（以下简称实验室）根据学科布局和发展规划，并充分考虑发挥已有的资源优势、学科研究的特色优势和学科的发展趋势，特设立开放课题基金，资助与实验室研究方向有关的具有重要科学意义的研究项目。现将本年度的申请指南公布如下：

一、本实验室研究方向及研究团队

实验室围绕“应用微生物”这一研究主题，设置了“热带亚热带微生物资源与利用”、“环境微生物与区域生态安全”和“有害微生物监测与防控”三大研究方向。本年度设置开放课题的有以下研究团队（研究组）：

方向一：热带亚热带微生物资源与利用

真菌分类研究组

药用真菌研究组

生物资源保护与共享利用研究团队

食药菌及生理功能研究团队

动物肠道微生物与代谢研究组

方向二：环境微生物与区域生态安全

环境微生物工程研究团队

方向三：有害微生物监测与防控

食品微生物安全研究团队

微生物健康研究团队

霉腐微生物及防治研究团队

二、资助方向及资助对象

1、研究课题必须与本实验室研究方向相关，至少依托本实验室的一个研究团队或研究组；

2、优先支持创新性强、学科交叉以及能与本实验室形成优势互补的研究课题；

3、申请人必须为本研究所以外的科研院校科技人员（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及以上职称）。

4、同一年度内一个人只能申请一项课题，且课题结题前不能再申请实验室其他年度开放课题。

三、项目的申请程序

1、申请人按照规定格式，真实、准确填写《华南应用微生物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》。

2、申请者所在单位对申请者的能力与水平以及申请的内容进行审查，提出推荐意见，承诺对申请者的时间和条件给予支持与保证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3、申请者应于本指南发布之日起至9月30日，将申请书的纸质版（一式三份）寄送到本实验室，同时发送电子版到指定的邮箱地址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4、申请课题由本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评审，资助经费为国内学者不超过8万元、国外学者不超过15万元。评审结果将会邮件通知本人。

四、申请开放课题的有关说明

1、要求开放课题两年结题，提交结题报告，发表论文内容与开放课题申请研究内容相吻合。

2、科研成果的权益分享

(1) 开放课题取得的相关研究成果(如论文、奖励、专利等)由本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。

(2) 发表论文或申报成果时应按开放基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标注,参与合作研究的实验室固定人员必须参与署名(实验室署名全称为“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,华南应用微生物国家重点实验室”或“State Key Laboratory of Applied Microbiology Southern China, Guangdong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”)。

(3) 开放课题取得的论文成果必须至少有一篇SCI论文将本实验室标注为第一署名单位。

3、开放课题研究计划一经确定,必须认真执行。如需要变更,需提前3个月提交书面申请,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同意、并得到实验室主任批准后方可执行。

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王老师

联系电话: 020-87137561

传 真: 020-87684587

电子邮箱: st@gdim.cn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大院58栋504

邮 编: 510070

华南应用微生物国家重点实验室

State Key Laboratory of Applied Microbiology Southern China

2019年8月21日